

本报互动平台

1 拨打24新闻热线: 96706 6982110

2 搜索网址: <http://taian.qjwb.com.cn/>

3 @齐鲁晚报·今日泰山 <http://t.qq.com/jinritaishan>

欢迎通过以上方式联系我们

泰山区多部门联合整治灯箱广告牌占道

查扣占道广告牌装满八辆车

本报泰安12月2日讯(记者 张伟 通讯员 侯飞) 2日,泰山区城管执法分局联合岱庙街道办事处、泰山区城管局,对辖区内占道灯箱广告牌进行重点清理,扣押灯箱广告牌8车。

2日上午10时许,虎山路两侧人行道与非机动车道上,摆放着一些大小不一的灯箱和广告牌,行人和非机动车都绕着走。一些摊贩门口及路边,各摆放一个广告牌,看见执法人员过来,连忙将门口的收进屋。“商户门头上都设有广告牌,完全没必要再弄个广告牌立路边,影响他人出行。”骑车路过的薛先生说,该清理清理这些“拦路虎”,还路于民。

在南湖大街东段,1处占道广告牌用铆钉焊接在人行道上,阻断盲道,执法人员组织工人用气焊割段铆钉后,又将裸露地面的剩余铆钉砸平,防止行人被绊倒。

执法人员介绍,他们已对沿街商户下发过通知,严禁店外经营及占道摆放灯箱广告牌。“每次整治完之后,没过几天,商户又会重新把广告牌摆放到路边”,与执法人员“打游击”。

“一些商家受经济利益驱使,互相攀比,在城区主次干道乱摆灯箱广告牌,占压人行道、盲道和非机动车道,影响行人车辆通行,存在安全隐患。”执法人员说,只有多部门联合整治,一些商户才会配合工作。

执法人员介绍,自12月2日起,泰安市城管执法局泰山区分局联合多部门,重点清理占道摆放的灯箱广告牌。“灯箱广告牌扣押后,如当事人不能按期到辖区执法所接受处理,执法人员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。”

此次整治,执法人员共扣押灯箱广告牌8车,堆满整个仓库。



铁皮屋占据人行道。本报记者赵兴超摄

荣院东路又“长出”铁皮屋

周边居民说,大都是晚上偷建的

本报泰安12月2日讯(记者 赵兴超) 今年8月份城管、规划等多部门联合清理的荣院东路私搭乱建棚厦,2日,有市民反映该道路再次建起了近十处棚厦,占据人行道影响居民出行。城管部门表示,已经发现该问题,正在调查。

2日,家住荣院东路伟业苑小区的张先生拨打本报热线电话反映,治理过三个多月的荣院东路又被私搭乱建的棚厦、铁皮屋堵上了,居民出行受很大影响。2日上午,记者来到荣院东路看到,三个月前清理一空的棚厦,又冒出了近

十处。从靠近泰山大街路口位置向北,沿着荣院东路两侧人行道,新建棚厦一字排开。在最南侧一处板房墙根,临时摊点群指示牌写着“经营摊点不得在道路两侧乱建”的明文规定。

附近居民告诉记者,这些棚厦大多是在清理过后陆续新建的,白天不干活,晚上偷偷建,前一天还没有,隔了一夜就建好了。在两百多米的路段上,两侧搭建的棚厦有近十处,有的为活动板房,有的是铁皮屋,有的是帆布棚,将宽两米左右的人行道全部占据,行人只能

走到机动车道上。为临时摊点群建设的遮风挡雨的棚厦,只有几个蔬菜摊贩在使用,还有棚厦空闲着。

“早晚车多的时候,这条路真是堵啊,步行都没法走过去。”后七里小区刘女士说,今年八月份城管等多部门治理过后,这条路通畅了两个月左右,居民都拍手叫好,但现在又建了这么多,还有陆续恢复的迹象,居民们又发了愁。

2日,城管部门相关工作人员表示,他们已经了解到这一情况,正着手调查研究,将尽快与各有关部门协调共同解决该问题。



扣押的广告牌堆满整个仓库。本报记者 张伟 摄

追事

多次阻挠城管执法 一男子被拘留五天

本报泰安12月2日讯(记者 张伟 通讯员 侯飞) 10月16日,本报刊登了《逼停城管执法车,有人又抬脚踹》一事。12月2日,该事件中的一名男子被派出所刑拘。

10月14日,泰安市城管执法局泰前执法所,按照城市环境综合整治指挥部相关要求,对东岳大街以北区域开展集中整治行动。下午3点左右,阴某之妻等3名商贩在路口占道经营,执法人员当即对违规行为进行了处罚。

下午4点左右,当执法车辆巡查至虎山东路大槐树北侧时,阴某的弟弟驾

驶一辆卡车逆行行驶,向执法车冲撞过来,执法车驾驶员紧急刹车,避免了两车相撞。“停稳车后,阴某的弟弟跳下车破口大骂,执法人员一边报警,一边控制现场,防止卡车再次冲撞。”目击整个现场的一名执法人员说。

几分钟后,阴某和妻子驾驶三轮车赶到现场,一起对执法人员进行谩骂。“事后我们了解到,阴某的弟弟因为执法人员对其嫂子占道经营处罚一事不满,才开车做出欲撞击执法车辆的过激行为。”

10月17日下午3点半左右,阴某又在岱道庵路与

向阳路十字路口占道经营,执法人员依法对其招揽顾客的喇叭实施了证据保存。阴某随后采用坐到执法车里,挡在车前,趴在车上等行为,阻碍执法人员正常执法。据执法人员介绍,阴某兄弟两人自2010年起,常年在向阳路、岱道庵路占道经营,曾多次无理纠缠执法人员,妨碍正常办公,甚至驾驶卡车追赶、拦截执法车辆,威胁到执法人员的安全。

经核实相关情况,12月2日,岱宗坊派出所民警将阴某带走,处以拘留5天的处罚。

员工联手偷走5辆电动车 老板半年没发现

本报泰安12月2日讯(记者 邢志彬 通讯员 吴建勇) 宁阳某电动车专卖店几名员工联手偷盗店里的电动车,不到半年偷走总价值一万多元的5辆电动车。11月31日,宁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打掉这一犯罪团伙,破案后老板才发觉。

近日,宁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民警处理一起盗窃案时,搜查中发现嫌疑人贾某家中有一辆崭新的某品牌电动车,这引起办案民警注意,针对这辆电动车的来历加大审讯侦查的力度,贾某在证据面前最终交待这辆电动车的来

历。原来贾某今年5月份应聘为宁阳县某电动车专卖店员工,负责组装和销售电动车,一次店里在广场搞促销活动,贾某和纪某负责从仓库里提货,把装在箱子里还没拆封的电动车运到广场活动现场,再组装摆放。

装车时就贾某和纪某两人负责,在往货车上装了18辆电动车之后,贾某提议多装一辆卖掉后两人分钱。两人开着货车先绕路到纪某租住的房子,把多装的那辆电动车卸下,又把剩下的电动车运到了促销活动现场。

事后,贾某把偷的这辆电动车组装起来,通过女朋友王某低价卖了出去。有了第一次,贾某和纪某的胆子更大了,电动车专卖店每个月举行一次促销活动,每次活动三天,再举行活动时纪某提出两人再偷一辆电动车送给亲戚,于是两人又偷了一辆。

两人连续盗窃4辆电动车以后,同事侯某知道了贾某和纪某的秘密,也参与进来,在一次店家搞促销活动时在纪某的配合下也偷了一辆。11月31日,宁阳刑警大队将涉案人员全部抓获,这时店老板才知道员工偷了车。